

证券代码：835371

证券简称：ST 瀚联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瀚联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2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815 号 3 号楼 4 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峻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上海瀚联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04 月 29 日以公告形式向各股东发出。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上海瀚联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,182,66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88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章程、法律法规将公司 2018 年董事会运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605,3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5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577,33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49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8 年监事会运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605,3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5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577,33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49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605,3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5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577,33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49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基于 2018 年度公司未能盈利，因此决定

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605,3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5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577,33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49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605,3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5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577,33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49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9）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605,3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5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577,33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49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605,3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516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577,33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49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605,3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5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577,33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49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546,0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81%；反对股数

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577,332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19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。议案关联股东上海新旭富企业发展有限公司、瀚联实业（上海）有限公司进行回避表决，回避股份数为12,059,300股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金益亭，赵雯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.《上海瀚联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2.《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瀚联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上海瀚联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21日